

## 一、檢核

# 新北市更察國小活動檢核表

辦理名稱	建立中輟生關懷卡
------	----------

## 中途輟學學生輔導工作實施計畫

### 一、依據：

- (一) 國民中小學中途輟學學生通報及復學輔導辦法。
- (二) 兒童少年性交易防治條例。
- (三) 強迫入學條例及其施行細則。
- (四) 中途輟學學生通報及復學輔導方案。
- (五) 本校輔導工作重點計畫。

### 二、目標：

- (一) 預防學生中途輟學，防止學生在外遊蕩，滋生事端，防範青少年犯罪行為。
- (二) 貫徹「零拒絕」的國民義務教育，以達「有教無類、因材施教」之教育目標。
- (三) 建立多元教育內涵，提高學生學習興趣，留住瀕臨中途輟學學生。
- (四) 適時給予遭遇不幸之學生緊急救護及妥善安置，協助其順利就學。
- (五) 加強中途輟學學生追蹤輔導工作，防治學生不良適應行為之產生，輔導復學。

### 三、指導單位：

- (一) 教育部
- (二)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 四、主辦單位：

輔導室、教務處及學務處。

### 五、實施對象：

嚴重適應困難、行為偏差、中途輟學、復學，需要特別輔導之學生。

### 六、實施原則：

- (一) 建立學校中途輟學學生檔案，中輟學生之認定：
  1. 於規定時間內未辦理註冊，經教務處及導師督導而未返校就學者。
  2. 未經請假，不明原因未到校上課三天以上者。
  3. 經聯繫家長得知去向不明者。
  4. 轉學但未向轉入學校報到者，應列為原轉出學校之中輟生。
- (二) 確實通報中輟三天以上未到校學生。
- (三) 宣導教師通報及復學輔導責任。

- (四) 凡是中輟復學學生均列為認輔制度優先認輔對象。
- (五) 凡是長期（或多次）中輟未復學學生，報請教育局協商民間團體社工員定期追蹤輔導。
- (六) 凡是中輟復學而不適應學校常態課程學生，報請教育局安排轉介中途學校或適合之中介教育設施班級，避免其再度中輟。
- (七) 特別加強對原住民中途輟學生學生之輔導復學及訪視工作。
- (八) 徵求社輔單位協助追蹤輔導中輟學生。

## 七、處理流程：

### (一) 未註冊學生方面：

1. 三天內由教務處註冊組會同導師聯絡家長，促其返校。
2. 超過三天以上仍未返校者，由註冊組依規定填具通報單函送教育局，並製作名冊交輔導室。
3. 輔導室會同導師繼續追蹤輔導至學生返校為止，輔導期間應填寫追蹤輔導紀錄備查。

### (二) 長期曠課學生方面：

1. 導師每日應對曠課學生以電話或信件聯繫家長。
2. 缺曠課兩日者，導師應進行家庭訪問，確實瞭解學生曠課之原因，並轉知學務處、輔導室備案。
3. 缺曠課三日以上者：
  - (1) 導師：填寫「中輟學生輔導流程表」及「中輟生家庭訪問表」會同輔導室協助訪視輔導。
  - (2) 學務處：
    - a. 以掛號信件寄發缺曠課通知單，請家長到校商談。
    - b. 製作名冊知會輔導室。
    - c. 遇下落不明或淪落不良場所者，函送當地分局協助查尋。
    - d. 遇家庭變故或清寒中輟學生，由輔導室填具轉介單函送社會局、少年隊等社輔機構協助安置。
  - (3) 輔導室：
    - a. 確實瞭解中輟學生輟學原因後，上網填具中輟通報單，並通報教育局及強迫入學委員會。
    - b. 輔導室會同導師繼續追蹤輔導，並填寫追蹤輔導紀錄備查，至學生返校為止。
    - c. 協助陪同導師進行家庭訪問。
  - (4) 教務處：
    - a. 調查轉學生去向，未向轉入學校報到者，提報名冊交輔導室。
    - b. 未依強迫入學規定返校就讀者，輔導復學函送教育局除籍備案。

八、 實施內容及預定進度

順序	實施內容	主辦	協辦	預定實施時間
(一)儘速通報及協尋中途輟學學生	1. 學生無故缺席者，導師馬上電話聯絡家長查明去向，並加以記錄，以防學生中途輟學。	導師	學務處	經常
	2. 學生無故缺席三天以上，由輔導組實施追蹤輔導查明去向並上網通報。	輔導組	學務處 導師	經常
	3. 學生離家出走，不知去向者馬上函報教育局、警察局協助追蹤調查。	輔導組	學務處	經常
	4. 學生無故缺席經查訪在家，聯絡區公所「強迫入學委員會」執行強迫入學工作。	輔導組	各區公所強迫入學委員會	經常
	5. 學生無故缺席一個月者報教育局「中途輟學」辦理。	註冊組	輔導組	每月一次
	6. 調查轉出學生去向，未到轉入學校報到者，列入中輟生，繼續追蹤輔導。	註冊組	輔導室	經常
	7. 中輟生名單及輔導情況通報教育局。	輔導組		每月一次

(二) 中輟學生復學安置與輔導	1. 協助中途輟學學生復學及適應學校生活。	輔導室	導師、輔導教師及有關人員	經常
	2. 中輟生返校後通報復學教育局。	輔導組		經常
	3. 認輔老師協助個別輔導，包括志工團「退休教師」擔任輔導志工，關懷及輔導中輟生。	全體教師	輔導室	經常
	4. 安排另類適性課程，如技藝課程、資源班等。	教務處		適時
	5. 加強實施「法治教育」、「兩性教育」、「生涯輔導」		輔導室	
	(1) 利用週會聘請相關專家學者蒞校做專題演講。	學務處		經常
	(2) 協助學生建立正確觀念，培養學生知法、守法的習、兩性互重的態度及生涯規畫的能力。	輔導室 輔導組	輔導室 學務處	
	6. 對課業落後者實施補救教學。			
	7. 辦理小團體輔導或大團體輔導。	各科教師		適時
	8. 辦理轉介輔導，請民間社輔單位或鄰近大專院校學生協助輔導。	輔導室 輔導室	教務處	經常
9. 加強實施親職教育，加強家長管教子女之責任。				
(1) 辦理「班親會、家長座談會，協助家長瞭解子女在校情形。	輔導室		經常	
(2) 辦理「親職教育專題講座」及親職成長課程，提升家長親職教育知能。		各處室	每學期一次	
(3) 鼓勵家長閱讀親職教育叢書，如「伴他走過少年時」。			每學期三次以上	
	輔導室		九月	

九、經費：各項活動除學校預算經費支付外，必要時向上級爭取經費辦理之。

十、獎勵與評鑑：

(一) 本計畫列為年度督導重點工作，市政將配合校務工作評鑑實施考評。

(二) 凡參與本項工作人員認真負責、績效卓著者，予以從優敘獎。

十一、本計畫陳請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2 新北市○○國民中小學學生個案關懷卡-A. 教師轉介表 (初級輔導)

壹、學生基本資料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生日	年 月 日
班級	年 班	座號		導師	
居住地址					
聯絡方式	主要聯絡人：		關係：	電話：	
	其他聯絡方式： (例：居住地電話、主要照顧者手機、學生手機或其他聯絡方式)				
特殊身分	1. <input type="checkbox"/> 無 2. <input type="checkbox"/> 有身心障礙手冊 障別_____ 等級_____ 3. <input type="checkbox"/> 有重大傷病卡 4.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其他教育資源	1.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教育 (說明：_____) 2. <input type="checkbox"/> 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 3.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貳、學生家庭概況					
家庭型態	1.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家庭 ( <input type="checkbox"/> 父母同住 <input type="checkbox"/> 單親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隔代教養 <input type="checkbox"/> 繼親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2. <input type="checkbox"/> 寄養家庭 3.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請說明, 例: 育幼院、安置機構...等)				
家中排行	第_____, 兄____人、姊____人、弟____人、妹____人				
學生身分別	1.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生 2.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_____族 3. <input type="checkbox"/> 僑生: _____(國家) 4. <input type="checkbox"/> 新住民子女 ( <input type="checkbox"/> 父或 <input type="checkbox"/> 母 國家: _____) 5.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父母婚姻狀況	1. <input type="checkbox"/> 婚姻中 2. <input type="checkbox"/> 同居 3. <input type="checkbox"/> 離婚 4. <input type="checkbox"/> 分居 5.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請簡述) _____				
家庭經濟狀況	1. <input type="checkbox"/> 富裕 2. <input type="checkbox"/> 小康 3. <input type="checkbox"/> 中低收入戶 4.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戶(____款) 5.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請簡述)_____				
親子關係	1. <input type="checkbox"/> 緊密 2. <input type="checkbox"/> 和諧 3. <input type="checkbox"/> 疏離 4. <input type="checkbox"/> 衝突 5.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照顧者管教方式	1. <input type="checkbox"/> 威權 2. <input type="checkbox"/> 民主 3. <input type="checkbox"/> 放任 4. <input type="checkbox"/> 管教不一致 5.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主要照顧者	1. 姓名: _____ 關係: _____ 職業: _____ 2. 特殊身分: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身心障礙手冊 <input type="checkbox"/> 有重大傷病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其他照顧者	1. 姓名: _____ 關係: _____ 職業: _____ 2. 特殊身分: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身心障礙手冊 <input type="checkbox"/> 有重大傷病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參、學生個人、家庭、社會狀況					
一、個人層面 (請勾選, 可複選):					
1. 醫療診斷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心理及精神疾病診斷: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生理疾病: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2. 心理及情緒行為特徵					
<input type="checkbox"/> 長期情緒低落 <input type="checkbox"/> 對事物不感興趣 <input type="checkbox"/> 緊張焦慮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發展落後 <input type="checkbox"/> 過分依賴 <input type="checkbox"/> 低自尊自信 <input type="checkbox"/> 個性衝動 <input type="checkbox"/> 畏縮羞怯 <input type="checkbox"/> 自我傷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服管教 <input type="checkbox"/> 撒謊 <input type="checkbox"/> 破壞公物 <input type="checkbox"/> 常有暴力行為 <input type="checkbox"/> 偷竊 <input type="checkbox"/> 網路沈迷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作息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逃家 <input type="checkbox"/> 抽菸 <input type="checkbox"/> 喝酒 <input type="checkbox"/> 藥物濫用: _____					

疑似精神疾病症狀：\_\_\_\_\_ 其他：\_\_\_\_\_

二、學校適應（請勾選，可複選）：

- 缺乏學習興趣 學習能力明顯落後 學業表現起伏大 不準時交作業  
經常缺曠課 中輟 上課打瞌睡 擾亂上課秩序 違反校規  
同儕關係疏離 同儕關係衝突 師生關係疏離 師生關係衝突 親師溝通不良  
親師關係衝突 其他：\_\_\_\_\_

三、家庭狀況（請勾選，可複選）：

- 家庭經濟困難 舉家躲債 家庭突遭變故\_\_\_\_\_  
與家人關係不睦 家庭成員多衝突 受虐或目睹家暴  
照顧者疏忽照顧 照顧者管教態度不一致 照顧者管教功能不彰  
照顧者婚姻關係不穩定 照顧者工作不穩定 照顧者有自殺傾向  
其他\_\_\_\_\_

四、社區生活（請勾選，可複選）：

- 參與幫派 參加宮廟或陣頭活動 留連不良場所  
接受司法處遇中(如假日輔導、保護管束) 在校外打工  
與虞犯或犯罪人士來往 其他\_\_\_\_\_

五、重要事件摘述

肆、初級輔導及介入

1. 觀察輔導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輔導策略（可複選）：

- 與學生晤談\_\_\_\_\_次 與家長聯繫\_\_\_\_\_次 家訪\_\_\_\_\_次  
社福單位\_\_\_\_\_ 其他\_\_\_\_\_

3. 初步評估及轉介需求

\_\_\_\_\_  
\_\_\_\_\_  
\_\_\_\_\_

轉介教師簽名\_\_\_\_\_年 月 日

輔導處評估回覆單

\_\_\_\_\_老師，您好：

您所轉介之學生\_\_\_\_\_，輔導處已經做過初步的評估，對於該生的輔導方式，安排如下：

- 請導師持續觀察輔導該生，輔導處提供諮詢  
安排認輔教師／志工定期關懷談話，認輔教師／志工姓名：\_\_\_\_\_  
安排輔導教師定期關懷輔導，輔導老師姓名：\_\_\_\_\_  
轉介特教組：\_\_\_\_\_  
轉介校外相關單位：(如社會局…等)\_\_\_\_\_

其他\_\_\_\_\_

評估回覆者：\_\_\_\_\_ 職稱：\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轉介評估後，正本留存輔導處，影印 A 表回覆予提出轉介教師、導師及後續相關輔導人員。

### 新北市○○國民中小學個案關懷卡-B. 重點個案關懷卡（二級輔導）

填表人：\_\_\_\_\_ 職稱：\_\_\_\_\_ 紀錄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壹、個案基本資料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生日	年 月 日
班級	年 班	座號		導師姓名	

#### 學生類型評估

個案類型 (請打✓)	甲類中輟生	請續填附表 B-1 甲類中輟通報細項，並勾選乙類類別	
	乙類高危險群	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疾病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保護性個案 <input type="checkbox"/> 參加宮廟陣頭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疑似犯罪或加入幫派 <input type="checkbox"/> 時常留連網咖 <input type="checkbox"/> 憂鬱/自傷/自殺傾向(圈選) <input type="checkbox"/> 霸凌個案 <input type="checkbox"/> 虞犯或犯罪 <input type="checkbox"/> 藥物濫用 <input type="checkbox"/> 高風險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長期缺課(無故缺曠課連續累計7日之節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貳、輔導計畫

(一) 個案評估(條列式)

1. 家系圖

##### 【家系圖符號說明】

- 代表女性、□代表男性
- 或●代表案主
- ⊗或⊠代表死亡
- △代表為未出生之嬰兒
- ^ 雙斜線表示二者為雙胞胎
- 打 X 表示離婚
- 被圈在一起者表示同住在一起
- 實線表示結婚、虛線表示同居

2. 問題評估

(二) 輔導計畫(條列式)

附表 B-1 甲類中輟通報細項(非甲類學生免填)

一、甲類中輟生通報細項(與教育部中輟通報系統相同)

行 蹤 說 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全家行蹤不明 <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行蹤不明 <input type="checkbox"/> 非行蹤不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代號說明	
<p><b>【個人因素】</b>  <input type="checkbox"/>肢體殘障或重大疾病 <input type="checkbox"/>精神或心理疾病 <input type="checkbox"/>智能不足 <input type="checkbox"/>懷孕、生子或結婚  <input type="checkbox"/>生活作息不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觸犯刑罰法律 <input type="checkbox"/>遭受性侵害 <input type="checkbox"/>從事性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個人因素_____</p> <p><b>【家庭因素】</b>  <input type="checkbox"/>父(母)或監護人去世 <input type="checkbox"/>父(母)或監護人失蹤 <input type="checkbox"/>父(母)或監護人重殘或疾病  <input type="checkbox"/>父(母)或監護人離婚或分居 <input type="checkbox"/>父(母)或監護人管教失當 <input type="checkbox"/>父(母)或監護人虐待或傷害  <input type="checkbox"/>受父(母)或監護人職業或不良生活習性影響 <input type="checkbox"/>親屬失和 <input type="checkbox"/>須照顧家人  <input type="checkbox"/>居家交通不便 <input type="checkbox"/>經濟因素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家庭因素_____</p> <p><b>【學校因素】</b>  <input type="checkbox"/>對學校生活不感興趣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應學校課程、考試壓力過重 <input type="checkbox"/>觸犯校規  <input type="checkbox"/>師生關係不佳、教師管教不當 <input type="checkbox"/>與同儕關係不佳 <input type="checkbox"/>受同學欺壓不敢上學  <input type="checkbox"/>缺曠課太多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學校因素_____</p> <p><b>【社會因素】</b>  <input type="checkbox"/>受已輟學同學影響 <input type="checkbox"/>受校外不良朋友引誘 <input type="checkbox"/>加入幫派或青少年組織  <input type="checkbox"/>流連或沈迷網咖 <input type="checkbox"/>流連或沈迷其他娛樂場所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社會因素_____</p> <p><b>【社會因素】</b>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非前述原因_____</p>	
補充說明	

二、甲類中輟生個案就學情形

項次	類別	日期	項次	類別	日期
01	輟學		02	復學	
03	輟學		04	復學	




紀錄者簽名：\_\_\_\_\_

### 附表 B-3 專任專業輔導人員轉介單

#### 一、已介入資源或服務

- 轉介特教服務\_\_\_\_\_
- 學校仁愛基金\_\_\_\_\_
- 早午餐補助\_\_\_\_\_
- 午餐補助\_\_\_\_\_
- 課後照顧服務\_\_\_\_\_
- 攜手計畫\_\_\_\_\_
- 夜光天使\_\_\_\_\_
- 通報高風險家庭（通報時間：\_\_\_\_\_，接案單位或人員：\_\_\_\_\_）
- 通報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通報時間：\_\_\_\_\_，接案單位或人員：\_\_\_\_\_）
- 申請其他福利單位協助（通報時間：\_\_\_\_\_），說明\_\_\_\_\_
- 其他\_\_\_\_\_

二、後續處理建議

輔導老師持續輔導

請導師持續觀察輔導該生，輔導處提供諮詢

安排認輔教師／志工定期關懷談話，認輔教師／志工姓名：\_\_\_\_\_

轉介學校社工師（請簡述所需幫助）\_\_\_\_\_

\_\_\_\_\_  
\_\_\_\_\_

轉介學校心理師（請簡述所需幫助）\_\_\_\_\_

\_\_\_\_\_  
\_\_\_\_\_

三、主要轉介問題與需求(條列式)

評估者簽名：

接受轉介者：學校社工師 學校心理師（臨床心理師 諮商心理師）簽名：\_\_\_\_\_

輔導組長：

輔導主任：

校長：

轉介評估後，正本留存輔導處，影印 B-3 表予導師及後續接受轉介之專任專業輔導人員

新北市○○國民中小學個案關懷卡-C. 專任專業輔導人員評估紀錄表（三級輔導）

個案姓名：\_\_\_\_\_

轉介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轉介單位：\_\_\_\_\_

轉介人員：\_\_\_\_\_

個案類型(單選)：A 保護性個案 B 中輟 C 家庭問題 D 校園衝突

E 心理衛生 F 行為偏差 G 其他\_\_\_\_\_

● 接受轉介問題與需求：

\_\_\_\_\_  
\_\_\_\_\_  
\_\_\_\_\_

接 案 評 估 與 摘 要	個案評估：
	主要問題與需求：
	處理計畫：

附表 C-1 專任專業輔導人員回覆單

後 續 處 理 建 議	<input type="checkbox"/> 專任專業人員持續接案
	<input type="checkbox"/> 請導師持續觀察輔導該生，輔導處提供諮詢
	<input type="checkbox"/> 安排認輔教師／志工定期關懷談話，認輔教師／志工姓名：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請輔導教師持續輔導(請簡述所需幫助)_____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轉介學校社工師(請簡述所需幫助)_____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轉介學校心理師(請簡述所需幫助)_____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鐘點專業人員專案服務(請簡述申請原因)	
_____	
_____	
_____	

評估者：學校社工師 學校心理師 (○臨床心理師 ○諮商心理師)

簽名：\_\_\_\_\_

日期：\_\_\_\_年 \_\_\_\_月 \_\_\_\_日

接受轉介者：學校社工師 學校心理師 (○臨床心理師 ○諮商心理師) 簽名

輔導組長：

輔導主任：

校長：

轉介評估後，正本留存輔導處，影印 C-1 表予導師、輔導教師及後續接受轉介之專任專業輔導人員

**附表 C-2 輔導紀錄表**

時間	對象	方式	輔導紀錄



(2) 已處理或解決的問題：

(3) 主要轉介問題與需求：

4. 已介入資源或服務

- 學校輔導團隊 (○輔導教師 ○學校社工師 ○臨床心理師 ○諮商心理師)
- 學校特教服務
- 學校仁愛基金
- 早午餐補助
- 課後照顧
- 攜手計畫
- 夜光天使
- 通報高風險家庭 (通報時間：\_\_\_\_\_，接案單位或人員：\_\_\_\_\_)
- 通報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通報時間：\_\_\_\_\_，接案單位或人員：\_\_\_\_\_)
- 申請其他福利單位協助 (通報時間：\_\_\_\_\_)，說明\_\_\_\_\_
- 轉介醫療資源
- 轉介其他資源\_\_\_\_\_ (如公部門或私部門等其他資源)

**附表 D-1 鐘點專業人員服務計畫表 (以每小時記錄)**

本案為初次申請鐘點專業人員服務。

本案為再次申請鐘點專業人員服務，為第\_\_\_\_次申請。

次數	(預計)日期/時間	對象	服務方式與內容
1		<input type="checkbox"/> 案主 <input type="checkbox"/> 家長 <input type="checkbox"/> 教師	
2		<input type="checkbox"/> 案主 <input type="checkbox"/> 家長 <input type="checkbox"/> 教師	
3		<input type="checkbox"/> 案主 <input type="checkbox"/> 家長 <input type="checkbox"/> 教師	
4		<input type="checkbox"/> 案主 <input type="checkbox"/> 家長 <input type="checkbox"/> 教師	
5		<input type="checkbox"/> 案主 <input type="checkbox"/> 家長 <input type="checkbox"/> 教師	
6		<input type="checkbox"/> 案主 <input type="checkbox"/> 家長 <input type="checkbox"/> 教師	

**貳、團隊輔導計畫擬定**

(此部分由學校輔導團隊、鐘點專業人員等共同填寫)

1. 後續問題評估：

2. 後續輔導目標、團隊分工及資源整合方案：

團隊共同簽名：\_\_\_\_\_年\_\_月\_\_日

若需進行第2次專案申請，請再使用一份新的D表

輔導組長：

輔導主任：

校長：

**附表 D-2 新北市校園鐘點專業人員專案服務評估結果與處置建議表**

校名：\_\_\_\_\_ 晤談次數：\_\_\_\_\_ 次

個案姓名：\_\_\_\_\_ 出生：\_\_\_\_年\_\_\_\_月\_\_\_\_日 性別：男 女

接案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教育階段：高中 國中 小學（\_\_\_\_年\_\_\_\_班）

班級類型：普通班 資源班 特教班 技職班

陪同晤談人員：家長（\_\_\_\_\_） 導師 輔導老師 特教老師 學校社工師

學校心理師（臨床心理師 諮商心理師） 其他（\_\_\_\_\_）

● 主要轉介問題與需求：

● 會談與評估：

● 處置建議與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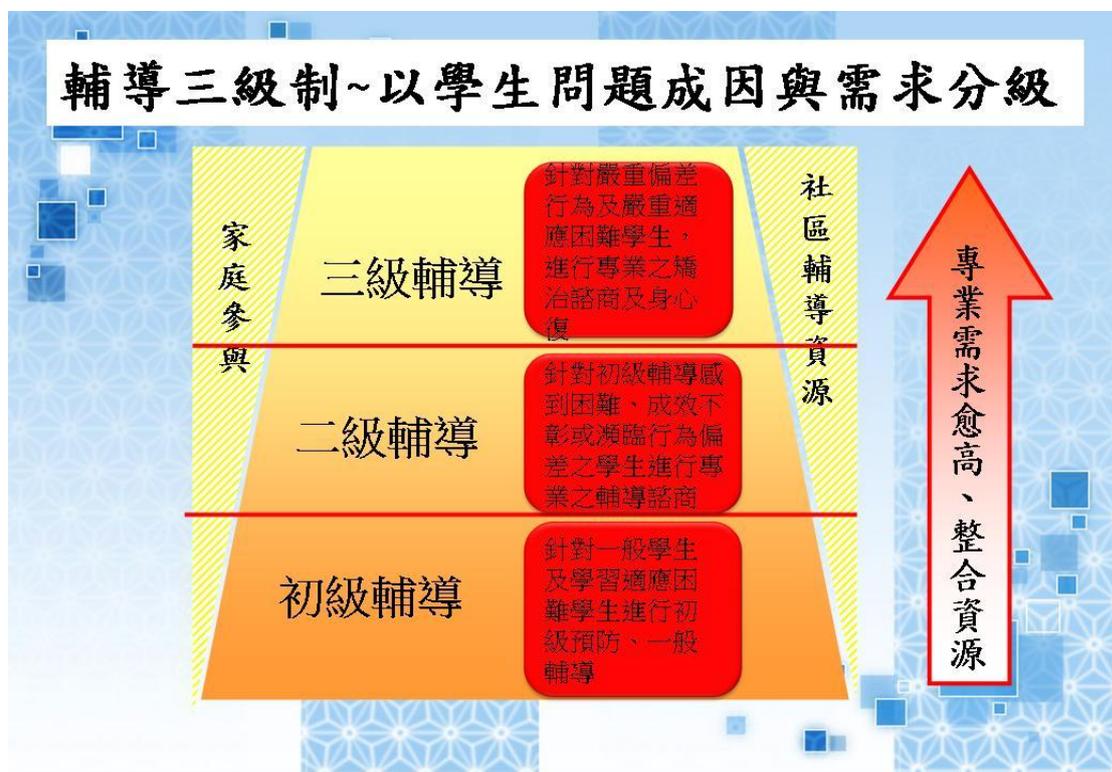
接案者姓名：\_\_\_\_\_ 職稱：\_\_\_\_\_ 聯絡電話：\_\_\_\_\_

# 新北市國民中小學學生個案關懷卡 填卡說明

## 壹、個案關懷卡理念

新北市國民中小學學生個案關懷卡共分 A、B、C、D 四份表格。本表設計理念以學校輔導工作中的三級輔導理論為架構，統整各級輔導人員對受輔學生個案之相關資料，提供學校輔導教師、行政與專任專業人員之間對受輔學生個案的溝通、聯繫與合作之平台及工具，強化專業人員提供專業意見之溝通效能，以期發揮學校輔導工作與專業資源協助間的銜接與合作，共同協助受輔學生個案身心健全發展。

每一個接受輔導之學生應建立一關懷卡，建請學校設置適當之檔案資料管理，以一學生一檔案資料之原則；另學校輔導團隊成員於查閱、討論、撰寫此關懷卡，應遵守個案保密及尊重各專業之原則。



【圖一：三級輔導圖】

## 貳、各表填寫說明

### 一、A 表（教師轉介表）

1. 功能：A 表為學校教師在初級輔導學生之後，評估受輔個案需要二級輔導資源，填寫本表交予主責處室。
2. 填寫者：原則上由受輔學生導師填寫；若有其他教師（科任教師、兼任行政教師或認輔教師）評估學生需要轉介，則建議與導師溝通，合作完成本表。

### 3. 流程：

- (1) 轉介教師填寫 A 表向學校主責處室提出轉介之後，主責處室應召集相關輔導人員召開會議，討論該個案之轉介評估，並將討論結果紀錄於 A 表第 2 頁下方之「輔導處評估回覆單」欄。
- (2) A 表正本留存主責處室，影本給予提出轉介的教師、導師及後續相關輔導人員。(評估回覆單請保留，勿撕下。)

### 4. 注意事項：

- (1)「壹、學生基本資料」→「其他教育資源」→特殊教育，例：資源班服務、在家教育（身體病弱）…。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例：學生在家接受家長自行訂定教學計畫之教育方案。
- (2)「參、學生個人、家庭、社會狀況」→「一、個人層面」→「1.醫療診斷紀錄」，請確實依據醫院相關證明或診斷紀錄（非觀察臆測）；若僅屬轉介教師個人懷疑，請勾選填寫第 2 小項之「疑似精神疾病症狀：\_\_\_\_\_」。
- (3)「參、學生個人、家庭、社會狀況」→「一、個人層面」→「2.情緒行為特徵」→「疑似精神疾病症狀」，例：出現聽幻覺、視幻覺、妄想、躁鬱、憂鬱等症狀。
- (4)「參、學生個人、家庭、社會狀況觀察」→「四、社會層面」→「留連不良場所」，例：網咖、撞球場、夜店…等。
- (5)「肆、初級輔導及介入」→「2.輔導策略」→「與學生晤談\_\_\_\_\_次、與家長聯繫\_\_\_\_\_次、家訪\_\_\_\_\_次」，請填寫阿拉伯數字，可為大約概略次數，勿填寫“無數次”、“N 次”或空白。

## 二、 B 表（重點個案關懷卡）

1. 功能：B 表為學校輔導人員對受輔學生進行二級輔導之後，所填寫的輔導工作紀錄。

2. 填寫者：原則上由二級輔導人員（輔導教師）填寫，若需要個案相關資料或資源，則主動聯繫學校相關單位合作完成。

### 3. 流程：

- (1) B 表包括重點個案關懷卡、附表 B-1 甲類中輟通報細項、附表 B-2 專任專業輔導人員轉介單與 B-3 輔導紀錄表四部分。
- (2) 二級輔導人員（輔導教師）在接案後，填寫 B 表個案基本資料與輔導計畫，交由主責主管及校長核章。
- (3) 輔導教師需依工作情況，於每次會談後填寫輔導紀錄。本表所附「輔導紀錄」為參考格式，輔導教師可自行設計、修改、調整，以符個人輔導工作需求。
- (4) 附表 B-2 為輔導教師對受輔學生輔導後，輔導過程遭遇困境，需專任專業輔導人員介入協助時填寫，填寫完畢，向學校主責處室提出轉介之後，主責處室應召集相關輔導人員召開會議，討論該個案之轉介評估，並將討論結果紀錄於該附表下方。
- (5) 正本交由主責主管及校長核章，留存主責處室；影本給予轉介教師、導師及後續接受轉介之專任專業輔導人員。

### 4. 注意事項：

- (1) 受輔學生若有中輟情形，則為甲類個案，需續填附表 B-1 甲類中輟通報細項，並繼

續勾選乙類類別。若無中輟行為，則不需填寫附表 B-1，僅需在乙類勾選。

✓	甲類 中輟生	請續填附表 B-1 甲類中輟通報細項，並勾選乙類類別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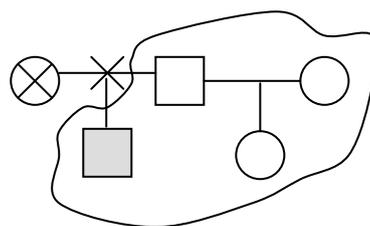
→勾選“甲類”後，需再檢核個案，勾選符合之乙類類別。

(2) 請於「輔導計畫」中之(一)個案問題分析欄位中，繪製受輔學生個案之家系圖。

### 【家系圖符號說明】

1. ○代表女性、□代表男性
2. ■ 或 ● 代表案主
3. ⊗ 或 ⊠ 代表死亡
4. △ 代表為未出生之嬰兒
5. ^ 雙斜線表示二者為雙胞胎
6. 打 x 表示離婚
7. 被圈在一起者表示同住在一起
8. 實線表示結婚、虛線表示同居

→家系圖範例



(3) 附表 B-1，「二、甲類中輟生個案就學情形」、「三、甲類中輟生追蹤紀錄：《由輔導處依處理情形核實填報》」，請與註冊組聯繫取得資料完成。

(4) 附表 B-2，「一、已介入資源或服務」→「通報高風險家庭(通報時間：\_\_\_\_\_，接案單位或人員：\_\_\_\_\_)」，請註明通報時間(日期)。

### 三、C 表 (專任專業輔導人員評估紀錄表)

1. 功能：C 表為專任專業輔導人員(學校社工師、學校心理師)於接收轉介後填寫之評估紀錄表。

2. 填寫者：原則上為專任專業輔導人員填寫，例如：學校社工師、學校心理師。

3. 流程：

(1) C 表包括專任專業輔導人員評估紀錄表、附表 C-1 專任專業輔導人員回覆單、與附表 C-2 輔導紀錄表三部分。

(2) 專任專業輔導人員需依工作情況，於每次會談後填寫輔導紀錄。本表所附「輔導紀錄表」為參考格式，可自行設計、修改、調整，以符個人輔導工作需求。

(3) 專任專業輔導人員應於接案評估後填寫附表 C-1，正本交由主責主管及校長核章，留存主責處室；影本給予導師、輔導老師及後續接受轉介之專任專業輔導人員。

### 四、D 表 (鐘點專業輔導人員專案申請表)

1. 功能：D 表為專任專業輔導人員接案後，評估受輔學生仍須繼續接受專案服務時，提出向教育局申請專案時數之申請表。

2. 填寫者：原則上由專任專業輔導人員填寫 D 表，附表 D-1 由學校召集校內輔導團隊與鐘點

專業輔導人員討論受輔學生之團隊輔導計畫後共同填寫,附表 D-2 則由鐘點專業人員填寫。

3. 流程：

- (1) D 表包括鐘點專業輔導人員專案申請表、附表D-1 鐘點專業人員服務計畫表、與附表 D-2 新北市校園鐘點專業人員專案服務評估結果與處置建議表三部分。
- (2) 欲提出專案時數申請時，由專任專業輔導人員填具 D 表，並同時檢附該位受輔學生之 A、B、B-1、B-2、C、C-1、D 表影本，提出並經教育局審查。
- (3) 若提出第 2 次(含以上)專案申請時，則需再填寫一份新的 D 表，並檢附之前的 A、B、B-1、B-2、C、C-1、D、D-1、D-2 表影本。

4. 注意事項：為加強三級專業輔導人員到校服務之專業溝通效能與諮詢角色，請學校視個案情況需要，於服務期間安排「陪同晤談人員」與專任專業輔導人員及鐘點專業人員討論溝通，共同擬定、調整受輔學生輔導策略與計畫。

## 參、注意要點

- 一、 若申請鐘點專業輔導人員時，請隱藏學生部分名字。可使用修正液、修正帶塗改學生名字，或以黑筆塗黑。
- 二、 申請鐘點專業輔導人員時，免附 B、C 表中之「輔導紀錄表」。